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總收文 事 出

廳

長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抄發政訂本
遵照由

建

字第

54075

利

王



文

訓令

送達

稿擬 稿

白錦文

張克觀

張

徐

松

部

屬

別類

股多... 宣利

檔案

去施廳建會字第

年二十三

國民華中

五月十六日

五月五日

字第

54075

號

號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擬稿

時交辦

件附

如文

0

訓令

一奉

省政府二十二年五月二日省度特字第二四二文號訓令為
改訂本省公教團警人員因公出差旅費支給標準
仰遵照並轉飭遵照等因

二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令及原附件仰即遵照！
右令

此屬各機關

附抄發原訓令件及附件五份

廳長朱。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



收到

事 擬 批 示

為改訂本省公款國庫券人員因公出差旅費支給標準仰遵照並轉飭各屬知照由

仰 附

湖北省政府訓令

於恩施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日省度務司第二四八號

查本省公款國庫券人員因公出差旅費支給辦法前經提請省府

委員會第九次會議決並以省度司第二四八號訓令通行在案

茲奉 行政院七嘉字第一九二號訓令改訂因公出差人員膳宿雜費

字 44075

日支數額一案。飭屬逐案查核。查省城支薪人員因公出差。應照
祿費日支數額。既已增加。本省原以軍隊官兵。縣級公教人員。及各
機關受薪人員。應予酌予核減。後經提請省府
委員會第29次議決。自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一日起實施。

其餘各縣。亦應照原提議。呈請行政院核准。並行發給。訂

湖北省國庫官與縣級公教人員因公出差。支薪人員。核實支給。原
案。公署遵照。文。飭屬逐案查核。

附註。本案分別奉令。本省有同。各機關。

石卷

建設廳

計抄發省府委員會第一二次談話會討論案八件

行政院仁嘉棠第1932號訓令八件

擬訂湖北省國庫官與因公出差旅費支給表一份

抄訂本省縣役人員出差旅費支給表一份

抄訂湖北省外稅務調查員旅費支給表一份

主席 陳誠

監印 高元勳

校對 吳立言

抄件

案由主席提議財政廳簽發改訂本省公教團員因公出差旅
費支給標準請討論案

說明

據財政廳簽呈稱：本省行政機關自二十四年六月六日在臺南舉行第四
次改訂國內出差人員膳宿標準費支數額一案仰飭屬遵行

查國內出差人員膳宿標準費支數額一案仰飭屬遵行
茲因二查本省財政廳人員因公出差旅費向在國防最高委員
員會解釋國家財政收支系統變更以後應視同中央即通
用修正國內外出差旅費支給規則查本省各機關官公教
人員及外派調省受訓人員旅費支給標準向無規定爰經
擬具本省公教團員因公出差旅費支給補充力求精確省府
委員會第四九次會議決修正通過在案茲查國內出差旅費規
則規定膳宿標準費日支數額既已增加本省原定團體官公
縣級公教人員及外派調省受訓人員旅費支給標準亦

度酌予提高以應目前生活疏物價之所需所有因提高支修加
而增加之旅費其屬於在場安團隊者仍在場安團隊臨時費項下
自支屬於縣級者仍由縣自籌屬於訓練方面者其糧田原折因
負擔同程在商辦團隊另同縣撥款項下自支三將批見否有
當理合連同批訂奉省團隊官兵因公出差旅費支修表奉省
縣級公教人員出差旅費支修表奉省及機關調令人員旅費
支修表簽報核辦。

特抄同院全覽批訂奉省團隊官兵與縣級公教人員調到人員旅費支
修標準表程候付備。

附抄行政院令嘉獎等語批訓令批訂奉省團隊官兵因公出差旅費支

修標準表以符奉省縣級公教人員出差旅費支修表批訂奉省

及機關調有受訓人員旅費支修表。

決議通過。

抄 行政院仁嘉字第一九三二號訓令

案查

國民政府廿二年三月廿五日訓令字第一九三二號訓令

案據該院廿二年三月八日仁字第一九三二號呈稱查修正國內出差

旅費規則規定出差人員舟車驛馬費及特別旅費均用支膳宿

雜費特位日支六十元簡位日支四十元舊位日支三十元妻位日支二十元

雇員日支二十元僱工隨從日支十五元指日目前生雜及物價出差

人員膳宿膳費原定數目確屬不敷支應似有酌予增加之必要

僅據該院前次會議決議將國內出差旅費規則規定膳宿雜

費日支數目增為特位日支八十元簡位日支六十元舊位日支五十元

妻位日支四十元雇員日支三十元僱工隨從日支二十元所有各機關因

前項增加膳宿雜費而增加之旅費仍以前在各地機關原有經費內

勻支為原則其經費困難者得呈請主管機關核撥給予一預備金

勾支為原則其經費困難者得呈請主管機關核撥於第一預備金

二

項下動支不得藉以追加預算致增國庫負擔其餘必要人員支薪
通籌子項仍按與原出經費規例辦理除國防最高委員會
全校定外理應全按原核定執行其修正核辦向由財政部文官
處簽呈為准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處函以行政院核撥改定國
內出資人員膳宿經費是數額一案業經國防最高委員會第
一百〇五次常務會議決議准予辦理國內出差旅費規則修正
草案查與轉陳命令屬違背五五理合簽請查核前來應即令令屬違
背應即令令屬違背應即令令屬違背應即令令屬違背應即令令屬違
外合行令仰遵照此令

院長 蔣中正

湖北省軍隊官兵因案出外差役費支給表

階級	車費	輪船費	日費	雜費	留日費
上將	大食	大食	二〇〇	八〇	三〇〇
中將	大食	大食	一〇〇	七〇	二〇〇
校官	二食	二食	一六〇	六〇	二〇〇
尉官	二食	二食	一四〇	三〇	一六〇
士兵	三食	三食	一〇〇	一〇	一〇〇

附記：一、因案出外官兵，其差役費由案內撥充，如無案內撥充，則由案外撥充。二、因案出外官兵，其差役費由案內撥充，如無案內撥充，則由案外撥充。三、因案出外官兵，其差役費由案內撥充，如無案內撥充，則由案外撥充。

三、調到人員，其差役費由案內撥充，如無案內撥充，則由案外撥充。四、調到人員，其差役費由案內撥充，如無案內撥充，則由案外撥充。五、調到人員，其差役費由案內撥充，如無案內撥充，則由案外撥充。

四、軍用文電以同階級之武官來往之。

五、未定階級人員視其俸級以相當階級來往之。

六、旅行路程之取費按徑程計算日數之同數理公物運來需日數為率

七、乘坐飛機須領呈准軍部或省府核准其乘價規定免票

八、因公宿步不便或交通不便地方核准在十公里以上者酌發宿

准夫車馬費駐官處能供膳但須取具收條。

八、由輪船供膳或由公家供給者不給膳費在火車輪船中過宿及

回棧原駐地之費不給膳費。

九、上下車船脚力及一切零星用款均由零用費內開支因公所用郵電

費及因公攜帶軍用品重大物件必須搬運費此等費支數目取

據列報。

十、出差官員若出差時間連續二個年度以上者分別年度列報但車船

費不能列入若列入則應於二年度。

批改訂定省縣級公教人員出差旅費支給表

職別	項目	日支旅費	日支運費	郵車費	備註
簡任		五元	〇〇		西縣實支報 簡任出差旅費有特支者不在此限 特別支費內有支不計者按半支特公費支 口支支運費費十元
荐任		二〇〇〇		全上	
委任		一六〇〇		全上	
雇員		一三〇〇		全上	
公役		八〇〇		全上	

附記：

(1)

如表出差縣外其旅費不計超過

車表規程數目之一倍

(2)

如表出差在縣外其旅費不計超過車表規程數目之一倍
當日能往返者以日支支運費額支給。

拟定湖北省各机关调省受训人员旅费支給表

附表

心

旅日支旅费数俸

考

同受训人员

一天

〇〇

附記

一、如机内调省受训人员旅费及回程旅费一律按路程远近以

率表规定支給不另发舟车费等。

二、其行程时日由主管机关核定，以实际情形规定之。